

中国中篇小说

年度佳作2013

贺绍俊
主编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人民出版社

中国中篇佳作

贺绍俊
主编

·小说·

·报告文学·

·评论·

·杂文·

·短篇小说·

·中篇小说·

·长篇小说·

·报告文学·

·评论·

·杂文·

·短篇小说·

·中篇小说·

·长篇小说·

·报告文学·

·评论·

·杂文·

·短篇小说·

·中篇小说·

·长篇小说·

·报告文学·

·评论·

·杂文·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中国中篇小说年度佳作 . 2013 / 贺绍俊主编 . -- 贵阳 :
贵州人民出版社 , 2013.12

ISBN 978-7-221-11578-2

I . ①中… II . ①贺… III .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
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97686 号

中国中篇小说年度佳作 2013

Zhongguo Zhongpian Xiaoshuo Niandu Jiazu 2013

主编 贺绍俊

责任编辑 康征宇 范春雪 张忠凯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邮编 550004

发行热线 : 010-59623775 010-59623767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2014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10mm × 1020mm 1/16

字数 400 千字 印张 22

ISBN 978-7-221-11578-2

定价 38.00 元

版权所有 · 翻印必究 未经许可 · 不得转载
如发现图书印刷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联系。

序言 2013 年中篇小说序

文 _ 贺绍俊

中篇小说最适宜作家表达他们对于现实的直接关注。同样，阅读中篇小说，也可以检验作家对现实关注的程度。当代作家是经得起检验的，因为他们有一个强大的现实主义传统，他们有着忧国忧民的胸襟。2013 年中篇小说再一次证实了这一点。最突出的一篇作品便是方方的《涂自强的个人悲剧》。尽管在这个花天酒地、物欲横流的世界，文学早已失去了昔日的风光，像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常常出现的那种一篇小说引起全社会的轰动，造成街头巷尾纷纷议论的热火局面，如今宛若神话一般了。但《涂自强的个人悲伤》一经发表后，仍然形成了少有的社会反响，因此刊物发表后，出版社相继又出版了单行本。这篇小说之所以能够引起社会反响，就因为它反映了社会的一种普遍现象，小说所反映的是什么样的普遍现象呢？方方通过小说标题就暗示给读者了，小说的主人公叫涂自强，他是一名贫困乡村的青年，凭着自己的努力，考上了大学，大学毕业后不想回到农村去，在城市继续努力奋斗，但他辛劳过度，患上不治之症，还不得不瞒着自己的老母亲悄悄死去。方方给这样一位努力奋斗的农村青年取名为涂自强，其实是别有深意的，涂自强不就是徒自强的谐音吗？徒自强，就是当代社会的一个普遍现象。我们勉励人的时候会说自强不息，我们在困境中的时候会用《国际歌》来自勉：从来没有救世主，要靠我们自己。但是，自强不息在今天的社会已经失效了，自强不息是徒劳的——这就是涂自强这个名称的喻意。今天，个人奋斗也无法改变一个人的命运，只能靠官二代、富二代这样的身份才能获得成功。这看上去只是涂自强的个人悲伤，但他的个人悲伤揭示了我们社会的机制是有问题的，我们的社会机制不能为个人奋斗提供希望，如果长此以往，个人悲伤就会成为民族的悲剧。但我并没有把这篇小说收入到这本年选里面，是出于以下两方面的考虑，一是这篇小说篇幅比较长，几乎相当于一个小长篇了，加之考虑到今年将会有多个中篇小说的选本收入这篇小说，为了避免太多的重复，也为了在我们这个选本

的有限篇幅里收入更多的好作品，只好忍痛割爱。二是我想在这本年选里更偏重于收一些指涉人心的小说。

文学是人类的一种精神需求，我曾说过，好的文学就是一座精神的寺庙，它是能够抚慰人的心灵的。进入到现代社会以来，人的精神问题受到人们越来越多的关注，文明在进步，社会在发展，但人的精神问题不是因为进步和发展而减弱，相反而是更加严重。对精神极为敏感的小说家自然发现了这个问题，所以小说家把更多的笔触伸向了人们的精神世界。这时候，小说家便更像是一名心理医生。在这本小说集中，陈谦在所写的《莲露》里，就特意设置了一个心理医生的角色，我们不妨把这个心理医生的角色视为作家本人，事实上，陈谦就是以心理医生的眼光来审视她所写的人物和事件的。当然，在这篇小说里，心理医生的视角不仅具有一种隐喻性，而且也非常吻合作者的身份，因为作者本人曾经获得过作为美国临床心理医师的友人耐心而专业的帮助，这使她在塑造心理医生这个人物时有了更真切的感受，从而将心理医生的隐喻性变得活灵活现。蒋韵更像是历史的心理医生，她的许多小说都是为情爱在历史中的伤害而探脉的。《朗霞的西街》同样如此。蒋韵通过朗霞这个人物的心理世界的大起大落，显示出爱与善所具有的穿越岁月的永恒性。朗霞并不是故事的主角，故事主要是围绕朗霞父母的爱情悲剧而展开的，但这个悲剧在朗霞的内心发酵，才让人们懂得了爱与善的珍贵。朗霞的童年生活在西街，西街是她的“活泼地”，因为这里有太多的爱与善。爱与善让朗霞在童年的成长里敞开了心灵。然而朗霞还不懂得爱与善既像玻璃一样透明澄澈，也像玻璃一样脆弱易碎。特别是在那个充满着敌对意识的阶级斗争的年代，哪怕把个人的爱情藏在地窑里也是不允许的。随着击毙朗霞从未见过面的父亲的枪响，西街的“活泼地”烟消云散，朗霞的心理世界也冰封了起来。但有一种温暖，一点一滴地浸润到朗霞的心理世界，让她死去的心重新“活泼”了起来，这种温暖就是赵大夫不间断的关爱。朗霞的心理世界从无忧无虑地敞开，到冰封般的冷漠，再到充满沧桑的宽容，见证了历史的变化，也让她回过头去更理解那些善良的人们。

在这本集子里，收入了几篇反映特殊人群的小说，如写吸毒者的《明天的太阳》，写女博士的《第三种人》，写同性恋的《右岸》，写民办教师的《谁遗忘了我们》。吸毒已经是当代日益严重的社会问题，吸毒者的身份也日益扩大，从显贵到底层，都弥漫着毒品的诱惑。吸毒者的心理世界也是一个更为复杂和隐晦的迷宫，很值得作家们去探询。但津子围在这篇写吸毒者的小说里对于吸毒者的心灵世界的探寻只能说是浅尝辄止，好在他开了一个头，希望他能够继续深入下去，深入到吸毒者的内心深处。吸毒是一种反常态的生活选择，在人的反常态背

后，将会是更让人触目惊心的社会的反常态。津子围在这篇小说里更多的是从这个角度来构思小说的，小说不仅写出吸毒者的病态，而且也写出吸毒者在戒毒所里所遭遇到的恐怖，显然作者是想以这种惊悚的叙述来警告人们，一定要远离毒品。但我更加看重的是作者为主人公所设置的身份。主人公贾春是省话剧团的编剧，因为这层身份让他在戒毒所里得到了沙管教的关照，沙管教是一个文学爱好者，业余也写作，有个绰号是“莎士比亚”。但文学并没有使沙管教成为有素养、有品位的人物，权势者的恶习不时流露出来。也许我们的社会面临两种毒品的危害，一种是海洛因等物质性的毒品，一种则是权力、等级等精神性的毒品，无论是吸毒成瘾的编剧贾春，还是痴迷权力的沙管教，文学都无法将他们拯救出来。我们不禁会感慨，明天的太阳在哪里？《第三种人》的标题与社会上流行的一个笑话有关。笑话说，人分三种，一种是男人，一种是女人，第三种则是女博士。这一玩笑反映出复杂的社会心态，一方面肯定了女博士所拥有的“文化资本”，另一方面传统观念的“男尊女卑”、“女子无才便是德”又表达了对女性拥有“文化资本”的拒斥。这样一种文化语境又是怎样影响到女博士的情感生活的呢？小说通过某大学里由女博士出身的年轻老师组成的一个“第三种人俱乐部”的故事，展现了女博士们丰富且无奈、热烈且隐晦的精神世界。钟求是的《右岸》是一篇写同性恋的小说。同性恋至今仍是一个讳莫如深的社会话题，但它也许就萦绕在我们的身边。钟求是触及这个敏感的话题，这体现出作家的勇气，同时也体现出作家的社会责任。在钟求是眼里，人类的任何一种爱都是值得怜惜的。钟求是非常擅长写爱情，我甚至愿意称他为“爱情专家”。2012年我曾推荐过他的《两个人的电影》，通俗地说，这是写两个人的婚外情的，今年他则写了同性恋的《右岸》，他写的都是爱情的非常态，但在钟求是眼里，无论是常态还是非常态，只要是真正的爱情，就是美好的。比如《右岸》里，他认为那些女孩子们的同性恋“或者惊涛拍岸，或者小桥流水，说的都是一个女人滋润另一个女人的故事。”一个男性作家，把女性之间的爱理解成“一个女人滋润另一个女人”，“滋润”一词用得是那么的贴切，又是那么的透彻。一个作家没有博大的情怀和爱意，是说不出这个词的。杨仕芳的《谁遗忘了我们》是写民办教师的，这是一个被社会遗忘了的群体，也是曾为中国的教育事业作出艰苦铺垫的群体，民办教师“我”的遭遇充满了荒诞性，尽管故事留下太多编造的痕迹，但作者通过这个人物的遭遇所要造成的震撼力，还是让我们感受到了。

作家的现实感不仅体现在直接书写现实生活的作品中，而且也体现在历史题材的书写中。如海飞的《麻雀》、刘鹏艳的《红星粮店》。《麻雀》最吸引我的自然是它的故事性，小说离不开故事，但故事有时又会妨碍作家的进步，许多作

家停留在故事层面，不知道怎么向艺术的深度开掘。所以我在读小说时往往对故事保持适当的警惕，常常会为作家未能把故事的精彩处升华出来而浪费了一个好的故事坯子而感到惋惜。但《麻雀》让我看到了故事的力量，作者在讲故事中精心选择语言，安排叙述的逻辑关系，到最后，征服读者的其实不是故事本身，而是承载故事的语言。《麻雀》再一次证明了，小说是语言的艺术。《红星粮店》讲述的历史其实离我们并不遥远，不过是二三十年前的事情，红星粮店不过是一个小城市里的小小的国营粮店，却是一个历史时段的缩影。这个历史时段被称为“计划经济时代”，那时候粮食也是凭计划供应的，每个城市都有上百家国营粮店星罗棋布式地设立在城市的各个角落，它们控制了每一个人的吃饭大事。吃饭又是最基本的日常生活，《红星粮店》是一篇以小见大的作品，它通过最基本的日常生活去反映计划经济的时代特征，同时也通过日常生活的变迁勾画出一个时代消失的轨迹。但小说最终仍落实到了写人上，作者并不对历史进行臧否，而是努力去体会人物在历史境遇中的情感沉浮，看到情感中的一份温暖。

对于人生的感悟，也是小说作家关注的核心主题之一。有两篇小说通过不同的人物，表达了同一种感慨：生存之艰难。一篇是黄咏梅的《达人》，一篇是霍艳的《李约翰》。《达人》的主人公丘处机是生活在底层的下岗工人，《李约翰》写的则是一位为了出国定居而不惜与智障女子成婚的海外移民的生活。电视上的“达人秀”似乎无比风光，但现实中的这位达人却为了生存要付出无比的辛劳。作家并不是单纯展示这种辛劳，同样在试图走进达人的内心世界，看他是如何在理想与现实之间纠结的。他的理想不过是从武侠小说中窃来的江湖侠义理想，而现实中则是唯有权力才能畅通无阻，也只有在权力的施舍下，丘处机才又成为了当地的“达人”。霍艳笔下的李约翰虽然生活在新西兰，也许不必像丘处机那样付出太多体力上的辛劳，但他精神上的辛劳远比丘处机大得多。霍艳是一位“80后”作家，并不以生活阅历丰富取胜，但她对于人物的观察和理解充满了历史的眼光，她笔下的海外移民形象也不是一个平面式的人物。霍艳的这篇小说似乎是要向人们证明，“80后”也可以背负起不曾叨扰过他们的历史。

傅泽刚的《红殇》讲述了一个非现实的故事：人与动物的交流。作者生活在云南边疆，那里还保留着未被城市恶魔吞噬的自然生态环境，那里流传着许多关于自然与动物的神奇传说，如果以完全写实的方式去处理这里的生活资源，难免要把最精彩的艺术要素处理掉了。就像这篇小说中的老山爷与一只红山羊的朝夕相处，我宁愿相信它就是最真实的。当然，作者显然是想写一篇生态主题的小说。在金沙江畔的落月坪，我们看到了人类与动物是如何和谐相处。在作者的笔下，动物除了不会言语表达外，和人类一样也有七情六欲，动物与动物之间超越物种

的爱情更是坚贞无比。《红殇》以动物的悲剧告终，村长杀死了红山羊，白狼竟为红山羊殉情而死——生态主题几乎无一例外地都是从人类与大自然相对立的角度去批判现实的。事实上，我看重的并不是这篇小说的生态主题，而是作者在叙述中的内在矛盾：他所讲述的故事内涵要远远大于他所要表达的关于生态的公共性主题。在这个故事里，山爷是猎人，但动物又能成为他最亲密的伙伴。山爷、红山羊、白狼，以及险峻的五指莲峰，相互之间爱恨情仇纠缠在一起，并非完全是一幅相亲相爱的场景，人类在杀戮动物的同时，也要为动物作出补偿，就像人类最初以狩猎为生，却要以一种动物作为图腾崇拜。人类其实在文明懵懂期就明白了人类与大自然相依为命的道理，这才是真正的自然生态。今天，强势的城市以及财富的拥有者，往往会凭借话语权的优势，以现代化或生态等理由，对相对落后地区追慕先进文明的举动横加指责，将落后地区的现状贬责得一无是处，他们在这种贬责中就把自己洗刷得干干净净。在这篇小说的叙述背后，我似乎感受到了一位生活的边远地区的作家的潜在焦虑。

这是一个充满焦虑的时代。也许小说就是消除我们焦虑的一种清凉剂。

目 录

中国中篇小说
年度佳作 2013

谁遗忘了我们	杨仕芳 / 001
右 岸	钟求是 / 023
明天的太阳	津子围 / 058
红星粮店	刘鹏艳 / 078
莲 露	陈谦 / 107
第三种人	晓风 / 147
朗霞的西街	蒋韵 / 191
麻 雀	海飞 / 222
李约翰	霍艳 / 276
红 瘢	傅泽刚 / 312

谁遗忘了我们

文_杨仕芳

我的故事从一张胸片图开始。

那张胸片图是从李煜桌面上拿的。七天前，我从林荫镇搭班车到县城给李煜送安慰。李煜又失恋了。李煜已经失恋了十三回。每回失恋我都给他送安慰。安慰就是三花酒，只要肚子里装满三花酒，再多的悲伤都无处躲藏。这回我们一如既往地往嘴巴里灌三花酒，直到俩人像两根相互支撑走向医院的拐杖。医院是李煜上班的地方。他为无数病人救死扶伤，却没能救活自己的情感。他是一潭死水，养不活鱼一样的女孩。

李煜说，我是死水吗。

我微笑。

李煜说，你还是先想想你自己吧。

他的声音陡然悲伤，俨然电视播音员在悼念某位领导逝世的消息。他指着一张胸片图告诉我，说我患了肺癌，而且已经是晚期。这消息远比领导逝世更让我心碎，接着我的整个身体都破碎了。我努力了半个小时才把破碎的躯体拼接回来。那时李煜的呼噜声已在门诊室里此起彼伏。

我带着胸片图走出李煜的呼噜声，坐上出租车回到林荫镇。我只能回到小镇，天大地大我却无处可去。能到哪儿去呢？死亡如影随形。我把胸片图钉在墙上，一连盯了七天。耷拉在墙上的胸片图，像仇人的子弹生机勃勃地向我飞来。毫无疑问，这颗子弹将我一击毙命，把我送到我的亲人身边。

我的亲人，就是我的父母亲，在我六岁时撒手归西。我从此寄宿于叔父篱下。叔父是个脾气暴躁的男人，小镇上没人敢招惹他。他把天生软弱的我教育得愈加胆小如鼠。我从来不会也不敢在别人面前说半句话，人们都以为我是个哑巴，即使别的孩子欺负我踢打我，我也始终保持沉默，连哭声都往肚子里吞。有一天我心情格外愉快，在半路上遇到校长就叫了他一声，校长被吓了一跳，说原来你会说话呀。

我就这样像个哑巴一样念到高中，我的成绩不错，却没有去考大学，而选择

回到乡下当代课老师。叔父喜欢我这样的选择，因为那样他就不用再为学费而愁眉苦脸。我也在心里盘算着，只要熬上三五年就能转正，也是一个国家干部，条条道路通罗马。那一年叔父就让我自立门户了，虽然我连对象都还没有，但叔父说我已经长大成人还是一名光荣的人民教师。我是人民教师却不光荣，在讲台上站了十年依然是个代课老师。

叔父为此时常嘲笑我，尤其是在喝酒后，满身酒气地来到我面前，说我教了十年书还是那鸟样，要是种了十年树早就能盖房子了。

我不想盖房子，是叔父想盖。他想把房子盖在我的宅基地上。那块地原本离小镇的街面有些距离，分家时叔父留下良田而把那块地让给我。我心里不爽却不敢说出来，叔父连眼色都足以杀人。我便装作爽快地应允了。后来镇上规划新的开发区，把那块地规划进去了，那块地自然在一夜之间身价倍增。

叔父就气势汹汹跑到我面前，左手叉腰右手指着我，说我明知政府要规划开发区而不告诉他，让他上当，他没那么容易上当。

我说我又不是镇长，怎么会知道。

叔父说你不知道那为什么分家时那么爽快就答应呢，把我当傻子了？

我不想争此等无聊的口舌，便哐地把门关上。叔父就在门外暴跳如雷，最后一脚把门板踢飞，门板又把我撞飞。我的额头就在一阵混乱中淌出血，这血使我和叔父的争执提前结束。此后我与叔父就很少来往，连逢年过节都不再相互串门。我们成了视而不见的陌路人。

我和叔父终究是亲人。我要把地送给他，让他盖房子，他就算在那块地上盖宫殿我也没意见。我时日不多，即将离去，将被埋在山坡上，那里将杂草丛生，野鼠遍地。要是有人为我铲除杂草、驱赶野鼠，那么这个人一定是叔父。所以在我离开人世之前能为叔父做点什么那是应该的。所以我想都不想就给叔父打电话告诉他要把地送给他。叔父在电话那头半天也说不出一句话来。我说你哑巴啦？叔父说没有。我说你是不想盖房子了？叔父说太想盖了。我说你想盖就盖吧，地是你的了。我以不容置疑的口气说出这句话，然后挂掉电话。

没过几分钟，叔父就一脸臭汗地出现在我面前，气喘吁吁地说，今晚去我那喝酒。叔父说这话时有些小心翼翼，他的脾气不见了，倒是担心我发脾气一般。还没等我应允，叔父已如脱兔奔向街边的鱼摊。

那个晚上叔父做了一大盘鱼生，频频向我敬酒，好像我是叔父他是侄儿一样。我喝下去的酒就变成一堆堆话涌出来，没完没了。叔父却听得津津有味，不插半句话，只是在该表态的时候点头或摇头，哑巴一样。

我说，话多了话多了，来干一杯，都在酒里了。

叔父就满脸笑容地把酒杯端到我面前，等待我举杯相碰。

我得向李强道个歉。

我把李强给坑了。人之将死，其言也善。我想李强会原谅我的。李强原本也是代课老师，也和我一样好些年都转不了正，后来他就离职经营起一家小酒庄。我们小镇很偏僻，出一趟县城都不容易，然而城里人却鬼使神差地喜欢上这个小镇，喜欢这里破旧的楼房，喜欢这里安静的日子，喜欢这里懒散模样的人群，喜欢这里的溪水和树木，连趴在树下乘凉的小狗都喜欢。于是涌到小镇来的人就多了，他们在小镇上闲逛，小镇上的人们也不知道他们在看什么，然而一些小餐馆、小酒庄便在街边悄然出现了。李强在转正无望时也贷款开了一家小酒庄。我从不光顾他的小酒庄，不是舍不得钱而是因为心中有鬼。

我是晚上走进李强的酒庄的。选择晚上是因为夜色在一定程度上可以欺骗人的眼睛。那时店里坐了不少顾客，生意一片欣欣向荣，看来他改行改对了。我找一个靠窗位子坐下，窗下是水，水上映着灯光，有些晚唐的味道。服务员上酒后，我就叫喊着正在柜台前忙碌的李强。李强看到我，便搁下手上的活，满面春风地走过来，说老海啊，稀客稀客。我说你生意不错。李强说你要早来生意就更好了。

我心硌了一下竟找不出什么话来，于是我就倒酒与李强碰杯，酒是好东西，能掩盖脸上的尴尬。喝下五杯酒后，话就从心底长出来。我说老李啊，我是来向你道歉的。李强说兄弟不说这话，来喝酒。我说真的老李，我真是来道歉的。李强望着我，惊讶像青草一样长在他脸上。

我低下头，声调也低了下来，说上次转正的事，镇里只有一个转正名额，你是我最大的竞争对手，我就，我就给教育局寄去关于你的材料，这些材料对你不利。

李强脸上的青草瞬间被点燃，烈火熊熊燃烧起来。我等待这把火烧到我身上，最好把我烧成灰烬。然而这把火却一下子就熄灭了，李强脸上安然若水，似乎根本没发生什么事情一样。我心里更加难受，还不如被人痛打一顿。

我说老李你就打我一顿吧，要不是我写那材料，你也不会离职，也许你现在就是正式老师了。

李强说，你是为了小月是吗？

我说是的，我喜欢她，但她是公办教师而我不是，我只有转正了才敢追她，我是个卑鄙的小人。

李强说我能理解，也觉得你不易，只是结果我们俩都转不了正不是吗？那个名额落在镇长的侄女身上，她才初中毕业，难道我们都不如她？当然不是，可是你知道是为什么吗？

我摇摇头。

李强指着窗外的池塘说你跳下去就明白了。

我糊涂了，想不明白这事跟池塘有什么关联。我举目看着店里的顾客，他们都有意无意向我们望来。我心里有些怵，想这是李强在整我报复我吧。谁叫我做了如此龌龊的事情，让人笑话那是活该。我看了李强一眼。李强面无表情。他在等待我跳或不跳。我是来道歉的，跳下去有什么关系呢。我就扑通一声跳到水里，水没到我的胸口。我站在那里不知所措，如同一根被抛弃在水里的木桩。

李强也跳下来，游到我面前，说我告诉你一个秘密吧，其实我也给教育局寄了你的材料，所以让镇长侄女得利了。

我心里哗一下豁然明亮了，双手猛拍着池水哈哈大笑起来。李强也跟着大笑。我们的笑声把顾客的目光招引过来。他们看到我们脸上的欢笑，却没看到我们的眼里含着泪水。

我一身湿透地离开酒店时，心里抖了一下，李强真的也给教育局寄去我的材料了吗？也许寄了也许根本没寄，他只是安慰我罢了。我不想再追究，不管怎么样，我已真心地向他道歉了，而他也接受了。

这就够了。

我把跟同事借来的东西一一归还。他们都以为我要搬家。我没有解释，心里说这次搬家可是搬到天堂去了。还完这些东西后，我就到街上去还一些债。虽然只是一些小钱小账，人们却以为我发了财。只有财大气粗的人才会满街找债主，不然就是傻逼。对人们的猜疑，我只是报之一笑，心安就好。后来我给一个老奶奶还钱时，她死活不接，她说她第一天上街卖菜没人欠她的钱。我才发现记错了，然而还是把二十块钱塞给老奶奶转身就走。老奶奶一把年纪了还上街卖菜，生活一定不容易，可惜我不能给她更多的帮助。老奶奶在背后喂喂地叫着。人们就说他发财了你就收下吧。老奶奶就发出一声感叹，说好人啊。

街上那些红头发的小混混们注意上我了。我在他们眼中是一条突然肥大的鱼。他们想在某个夜晚吃掉这条大鱼。要是在往常，我被这样的冷冰冰的眼神盯着，早就被吓得门都不敢迈出一步。现在我却一点也不心慌，反而觉得小混混们可悲和可怜。为什么非要把日子过得鸡零狗碎呢？我想他们还小还不懂事，他们都不知道自己的在干什么。所以我与他们擦肩而过时，总是给予他们微笑，微笑里有坦然与真诚。他们被微笑打败了。我请他们喝酒、抽烟，与他们谈天说地。他们说我是好老师，请他们喝酒，说只有我才把他们当人看。我没想到他们会说这些话。我看到了他们内心的孤独与渴望。其实他们并不坏，也没那么令人讨厌。我心里不由得有些愧疚了，以前对那些捣蛋的学生总是没有耐心，要是再耐心一些就好了。要是能再活五百年，我将做一个真正称职的人民教师。

眼睛雪亮的媒婆们盯上了我。她们把我看成了钻石王老五，所以隔三差五就敲开我那寂寞已久的家门，推销产品一样向我推销待嫁的姑娘。她们热情洋溢，满面幸福，似乎她们即将成为新娘一样。我没有看上哪位姑娘，不是姑娘长得不好，而是我心里已经被一个姑娘满满地占据了。

那个姑娘叫小月。

小月是我的同事。她很端庄漂亮，还颇有影星味道。她是小镇上众多青年追求的对象。我也喜欢她，而且喜欢了三年。我做梦都想和她结婚，生一个漂亮的女孩。我喜欢女孩。我却不敢向她表白，只在心里默默地喜欢。我本想等转正了，和她一样都是公办老师了，身份平等了再向她表白，即使被拒绝也不至于太丢脸。

现在上帝留给我的时间不多了，再不表白就没时间了。我不想带着遗憾离开，心想就找个夜晚向小月吐露心声吧。然而小月趁着假期外出旅游去了，不知道什么时候才回来。我只能在家里等待，看着太阳从东边升起西边落下，心里就发慌了，要是我死了小月还没回到小镇来呢？那就给她打电话吧。我摸出手机，经过五分钟的思想斗争，终于拨了她的电话。她的电话不在服务区，她正在一个没有信号的地方欣赏风景。或许是西藏，或许是大漠，反正十分遥远。

后来我想到了信件，便决定给她写信，即使人死了信还活着。用书信来表白，绝对是一个好主意，那是一种返古式的浪漫。这年头手机遍地，忽然收到手写的情书，定然会令人感动。韩剧里的小姑娘们大都是这样子。小月固然不是韩国姑娘，但她喜欢韩剧，应该拥有韩国姑娘的情怀。

我开始写信。我用笔当犁，信纸为地，把爱慕与思念播种下去。我坚信这些种子会在小月的心里开花。所以我每每写到感动处，鼻子就发酸了。这样的信每天写一封，写到第七封信时，小月回来了。我还来不及把信送给她，她已经给我送来一张结婚请帖。

她要嫁人了。

我的世界塌了下来。

我把自己关在房子里，想着还有没有什么事情没做，结果没想起什么事了。我在这个世界已了无牵挂。后来我到街上买了一大堆香纸来到父母亲的坟前，给他们烧香，告诉他们我很快就去找他们。

现在我哪儿也不想去，也不想让人打搅，一切已与我无关。我走出家门来到学校把自己关在宿舍里。这个宿舍是座木楼，年久失修，只有几个单身老师在此住宿。放假了，他们早已跑得不见踪影。这正合我意，我只想在安静中死去。

我像根木头一样躺在床上，不吃不喝，静静地等待死亡的降临。在忍饥挨饿饥肠辘辘三天之后，死亡就要跟随着黄昏来到。我看到一团团白的黑的云朵从窗

口飘进来，压到我的身上，越来越重，最后把我的灵魂从躯体里挤出来，灵魂就飘到窗外，像只孤独而无助的鸟悄然落在破败的屋檐上。

我死了。

没人知道我死了，除了身下那两块沉默不语的床板。这下乐坏了饿得两眼昏花的老鼠们。它们三五成群地在我的肚皮上招摇过市，把我的躯体当成免费的午餐，无比放肆地啃着我的脸皮、鼻子和手指。腐烂就从被啃过的地方开始，迅速蔓延全身。

直到开学，单身老师们回到宿舍楼，我才被人们发现。此时我面目全非浑身腐烂爬满蛆虫奇臭无比。人们惊呼相告，校园里弥漫着死亡的恐惧。警察赶到现场，在楼外拉上警戒线，然后捂着鼻子在房间里比比画画，最终把死亡定义为自杀。他们用棉被把我裹住抬到河边，来不及找出自杀的原因就一把火把我烧掉。我如何死去已经不再重要。我化成了一缕细弱的青烟，散在空中随风而去，终于消失在了人们的视线里。然而人们并没因此而停止对我的议论。

老师 A 说我早知道这个人会落这个下场。

老师 B 说做鬼也不选个地方。

老师 C 说这家伙真不是什么好鸟，死都和别人不一样。

学生 D 说我可没有这样的老师，短命鬼，呸。

学生 E 说这个老师闷骚。

学生 F 说这个家伙总是盯着女人的胸脯看。

我栖在屋檐上，听到人们在说我，骂我，讲我坏话，连许多根本没干过的偷鸡摸狗的事也扣到我的头上。我有口难辩。要是个好人会自杀吗？只有没脸见人了才会干这种自杀的蠢事。为驱赶我这个恶鬼，老师们从厕所舀起粪便泼到我的房间，学生们还跑到我的房门前拉尿。据说这样可以辟邪。我成了最不受欢迎的人。

你们怎么能这样待我呢？我是你们的朋友、你们的同事、你们的老师呀，你们怎么能转个身就把我遗忘了呢？你们不该这样。难道是因为我死错了地方？

没人回答我，日子仍然充满着欢声笑语，似乎没人注意到自己身边少了一个朋友、一个同事、一个老师。后来我还看到了小月。当时上午的阳光来到她的脸上，她的脸就一片阳光灿烂，没有半点的悲伤。她怎么一点悲伤都没有呢？她是我最亲爱的姑娘啊。

我不甘心。

我从床上蹦起来，不能这么死去，太凄惨了。死就要死得轰轰烈烈，做不到流芳百世也要震慑人心。我想了想，决定与这栋楼一起灰飞烟灭。此楼是危房，烧了或许是件好事。此时我饿得发昏两脚无力，便来到街上找东西吃，不能当饿

死鬼，不然走在阴间的路上被小鬼欺负。那天我吃掉了一只鸡又喝掉了一瓶三花酒，力量又回到我的身上。我就用这力气，从加油站提回二十斤汽油。

一路上遇到几个人，多想他们能问我提着汽油干什么，也许我就停止纵火的行动。然而人们瞅都不瞅我一眼，他们都在忙着自己的生活，无暇顾及其他。我回到宿舍后，在楼道里来回走了几圈，仍然没遇到什么人，除了自己的心跳。

太阳偏西的时候，我把汽油泼到墙上，墙壁就像被雨水浸泡着了。我做完这些就呆呆地立在窗前，没看到一个人，只有一条狗在寻觅。我来到镜子前整了整衣服，又把写给小月的信装在口袋里，最后用打火机点燃了墙上的汽油。火苗立即在墙壁四处飞奔，像一群逃命的壁虎。火势越来越旺盛，把我紧紧包围。我没有惊慌失措，没有逃离房间，没有呼爹喊娘，而在那里高声朗读着徐志摩的《再别康桥》。

那是一首好诗。

我泪流满面，不知是因为被朗读所感动，还是被烟雾呛落鼻涕。火苗冲上了屋顶，到处发出噼里啪啦的声响，如同四处都在放鞭炮。此时从嘈杂声中响起一阵呼救。楼上还有什么人？他妈的，太煞风景了，我即将成为一段传说。

呼救声越来越让人揪心。我没有多想，便用被子蒙着头冲过去。呼救声从一间上了锁的房间里传出来。我使尽全力踢了三脚才把房门踢开，看到海浦和王二瘫软在角落里。他们看到我后呼喊立即变成哭泣。我叫他们别哭，跟着我一起冲出去。他们却软得动不了。他们说他们喝了酒一点力气也没有。他妈的，小孩子喝什么酒。

我扛起海浦就往外跑。头顶不断掉下烧焦的木板，所幸没砸中我们的脑袋。我把海浦扛到操场上又返身冲进宿舍背起王二往外跑。楼梯口被火堵得严严实实，根本蹬不过去。我背着王二来到栏杆旁，想都没想就把他托到肩上翻过栏杆跳下去。我们落在一堆沙子上，没死没伤。我把王二托到操场上时，大火把整座木楼烧塌了。

此时人们从四面八方奔来，他们的脸上爬满同样的焦虑，他们的手里是水桶、脸盆和木棒。镇上的消防队也赶到了。于是源源不断的水泼向火里，火势渐渐地被压下去，最后熄灭了。

最后派出所民警在还冒着烟雾的灰烬里东翻西翻，查找火灾的原因。

我离开人群步履蹒跚来到派出所自首。

当时派出所里只有一个民警。我说是我纵的火我来投案自首。民警就让我坐下，然后给所长打电话，然后说所长立马到。所长很快走进派出所大门，老远就叫喊着海老师海老师让你久等了。我不由一阵纳闷，对待罪犯怎么如此客气呢？我还没想明白，所长的双手已经紧紧地握住我的手了。所长说多亏你啊多亏你啊。

所长转过脸对民警说小王你怎么不给海老师倒杯水？小王民警笑了一下就急急忙忙给我倒水。

我说所长我是来自首的，那火是我纵的。

所长说海老师啊，你把我们看扁了，火灾原因我们调查清楚了，是电线老化引起的，根本不是谁纵火，你救了两个孩子，救了两条命，英雄啊。

纵火犯成了英雄？

我说所长真是我纵的火。

所长说你是怕我们怪那两个孩子吧，这火不是孩子纵的，你担心我们错怪他们吧，真是难得啊。

我说真不是那样的。

所长不再接我的话，转身叫小王民警拿来一套警服。所长把警服塞到我怀里，说换上吧，等下镇长要来看你，县里的记者也来采访你。

啊？这玩笑开大了。

我还在想着如何解释时，镇长已经坦克一样开进门来，满脸激动，远远地把一双硕大的手伸过来，如同找到分别已久的故人。我被镇长的气势镇住了，不自觉地接住那双大手。镇长说海老师你太了不起了，你为全镇党员干部树立了新标杆新榜样。镇长说要召开全镇大会让我作汇报。我的头一下大了起来，冷汗直往外冒。我说事情不是你们想象中那样的。镇长看了我一眼，没再说什么，直接把我塞进车子，然后向河东饭店奔去。

到了饭店，好几个政府干部已经在那等待。我知道这顿饭不吃不行了，只好把警服换上，总不能像个叫花子一样。我想事情总会水落石出的，到时候镇长不怪我没主动承认错误就行了。镇长让我坐主位，他和所长坐我身旁，办事人员顺位排开。我跳起来却被镇长按住。镇长说你是今晚的主人。我终于像犯错的学生坐在那里一动不动。

不久记者就到了，是个女孩，一头披发，像电影里的女明星。她一进门，镇长就站起来拍着我的肩膀说这是我们的救人英雄。然后指着记者说这位是美女记者黄素素。我就跟黄素素握手，碰一下就弹了回来。黄素素吱地笑了一下。我的头又大了起来，怎么回答记者的提问呢？是说真话还是说假话？我连忙回头去寻找镇长。

镇长明白我的心思，把我拉到一旁，叫秘书小陈给我一份材料。镇长说你对记者说的话都是代表着我们全镇的话，要是有什么不大明白，你先看一下材料心里就有底了，记住你现在的每一句话都比我这个镇长还有用。镇长的手就轻轻地压在我的肩上，我感觉到的不是友好而是沉重。

采访在吃完饭后开始。黄素素说先问一个题外话吧，这餐饭只是一些家常菜，